

544.5
4061

創造婦女 的新史實

李曼瑰

544
4061

有 所 權 版
印 翻 准 不

書 名 創造婦女的新史實

編 著 者 李 曼 瑰

校 訂 者 邊 逸 士

出 版 者 時 代 出 版 社

印 刷 者 中 央 青 年 出 版 社

(南京鹽後街12號)

出 版 年 月 卅 六 年 九 月 初 版

定 價 每 冊 五 千 元

序

「當我們翻開史紀研究人類文化的成績，我們會立刻感到一種缺憾，便是數千年來史頁上所記載的文明創作者難得有幾個是女性。過去的文化列車可所說是單輪的——文化的成績大都是男性獨創；女性充其量也不過是站在旁邊，輔助完成，雖間或有幾個超羣的女天才衝出重圍，獨自創作，却只等於滄海之一粟，在人類文化的汪洋上起不了多少波紋，而人類的文化列車，歷代只靠單輪的力量，顛簸而前。」

「我們相信婦女是可以創作的。我們瞻望着明日的社會，女子人才，無論是科學家、藝術家、文學家、哲學家、政治家，其數應等於男子。我們更相信人類的文化是需這婦女的成績去壘砌建築的。過去只靠男性單獨創造的文化，未臻於至善，而男性統治的社會也還是千瘡百孔。為什麼不讓婦女也參加合作，貢獻成績，增進文明？」

「婦女運動過去最響的口號是婦女解放，但婦女解放不過是婦運的一個過程，並非終極的目的。那遙遠的，理想的目標，不是消極的解放，而是積極的創作。我們以為婦女的解放運動到了今日應該作一個結束。現在我們需要一個新的運動，策勵婦女向那積極的目標努力。那便是婦文的造詣，婦女的創作，婦女對文化的貢獻。必如是，女子才能夠真正頂天立地生活於人間而完成其為「人」的價值。」

這是我寫在婦女文化月刊創刊詞上的話，可以代表我對婦女運動的整個看法，也就是這裏大部份

文章一般的精神，故錄爲本書序文。

我本來是個從事文學的人，對於婦女運動，向未參加。自民國卅年應蔣夫人之聘主持婦女指導委員會文化事業編輯婦女新運，纔起首寫關於婦女問題的文章。數年來我對婦女運動一貫的主張是要創作。婦女除非努力創作，貢獻社會，增進文化，無法提高其自身的價值。因此我便於三十五年抗戰勝利後創辦婦女文化月刊，提倡婦女創作運動，提倡好學風氣，提倡培養人才，協助婦女進修，協助婦女深造。這裏面的文章，大都是發表這些意見。但因主眼本來只有一個，故文詞意見，未免重複。這是本文集不能更改的缺憾，尚望讀者見諒。

集內文章多係在「婦女新運」月刊，週刊，及「婦女文化」發表，也有幾篇是收「中國青年」，「出版界」等刊物。爲着讀者思想集中起見，把二十五篇文章粗分六類。最後兩項，本與婦女創作問題無關，但因青年出版社出版此書的目的，係爲協助女青年認識人生，了解生活。我認爲這幾篇文章確能道出一些真理，故一併附刊，以獻女青年。

李曼瑰 三十六年六月序於南京

創造婦女的新史實

目錄

(一)

創造婦女的新史實	一
確立婦女的人格與人生觀	一二
我們提倡婦女創作運動	一六
論婦女與文化的創作	一八
怎能走上創作之路	二一
婦女進修會社組織芻義	二四
婦女進修會組織法草案	二七
(二)	
我們的時代	二九

婦女運動的基本原則	三四
女子教育的目的與方針	三七
女青年工作動向	四三
婦女與專才	四七
天才不分男女	五三
禍水與靈火	五六

(三)

尊重婦女與器重婦女	六一
尊重婦女與婦女自重	六三
人生觀與生活的方式	七〇
是女子的便宜也是女子的吃虧	七九

(四)

評婦女參政	八三
-------	----

新憲法所表現的中國婦女地位	八七
從婦女的立場憶懷憲政時代	九〇

(五)

人心道心與人格	九五
談自由	一〇八
轉移婚姻的道德觀	一一七

(六)

談寫作	一二一
我的寫作經驗	一三八

創造婦女的新史實

上

這篇文章，也許有人讀了會覺得我是替婦女拆台。但是坦白的話是要說的。過去的女兒沒有地位，沒有權利，因為他們沒有歷史，沒有參加創造文明，對於世界沒有貢獻出什麼成績。現在我們想在社會上得到地位，得到權利，首先要創造婦女的新史實。

我們打開一部二十五史一看，或博覽世界各國的史錄，幾千年來，轟轟烈烈熱熱鬧鬧，在人類的舞台上表演着英雄的事蹟的幾乎全是男角，間或有一二女子登場，也不過是無關重要的配角，在台上點綴點綴而已。我們不妨再作詳細的分析，拿三不朽的標準去歷史上物色合格的婦女人物。立德的女兒有誰呢？簡直可以說是沒有。女兒中不會出現一個女聖人，也未聞有那一位女教主創立了什麼教義，甚至連發明一種深奧的哲理的哲學家也數不出那一位是女子。立功的女子，大概可以提出幾個，例如我國的武則天，英國的伊利沙伯，俄國的卡沙甯，法國的貞德（居禮夫人是婦女運動後的人物，當列入婦女的新史裏面）。但都是鳳毛麟角，寥若晨星。幾千年來，億萬女子當中才產生這幾個女傑，而男子中的成大功立大業者又非武則天，伊里沙伯，卡沙甯，貞德等所比得上。至於立言的女兒人數比較多，地位也比較高，如沙浮，李清照，喬治伊利奧特，可以說是文壇巨擘，獨步千古，很少男子敢望塵比美的。但是這幾位女文豪，在文學史上却少得可憐。而真正和荷馬，莎士比亞，歌德，托

爾斯泰去并肩攜手，她們仍要感愧不如。

總之，過去的歷史是男性的歷史，人類的史實是男性創造的，世界的文明是男子建立的。我們不如乾乾脆脆，坦白地虛心地承認了過去婦女沒有歷史。沒有創造文明，那幾位歷史上的女傑只可目為特殊的例子。婦女的歷史從今日起，開始創造，就算是從有婦女運動之日起吧，也不過百餘年的歲月，一本婦女史冊，是空空洞洞的一張張白紙，等待着填寫，記錄。值得記載的光榮史實，大概只有居禮夫人所發明的鐳錠，其餘皆未足道。婦女，婦女，現代的婦女，我們是婦女史紀上開荒的斧工，我們要存着一個最謙虛的心，持着最誠懇坦白的態度，懷着最嚴厲最高超的目的，克勤克苦，努力奮鬥，創造婦女新的史實。

反對婦女運動的人，往往拿過去的史實斷定將來。照他們的意思，以為過去婦女沒有歷史，則將來一定也沒有歷史；過去婦女沒有華舜，沒有孔子，則將來也一定不會有什麼女聖賢，女哲學家；過去婦女既沒有一個周公，一個裴里格斯，或是一個林肯，則將來也必定不會有什麼女政治家；婦女沒有出過一個荷馬或莎士比亞，則她們在文壇上也一定永遠不能佔首席。這種似是而非的邏輯，就好像說中國過去不會產生過什麼科學家，中國在科學上也一定是永無發展，是一樣的荒謬錯誤。人類的歷史不是平流的，而是上升的，不是守成的，而是創作的，時光不歇的流轉，世界也不斷的演進。大聖人之前，沒有大聖人，然而大聖人並不因過去不會有過大聖人就不能成為大聖人。大政治家，科學家，文學家也並不因為過去不會有過大政治家，科學家，文學家就不能成功其為大政治家，科學家，文學家。人類一件件的史實都是新的創造，以前有過的事，以後儘可再有，以前沒有的事，以後也可以

發生的。婦女不妨虛心的承認過去婦女沒有做過些什麼驚天動地的事業，但是我們絕不肯斷定婦女將來也沒有什麼大成就。我們大可以開創一個新的歷史紀元，把過去的舊局面，轉換一新，把過去的舊方向，引領到一個新方向去。哥倫布可以把人類相信地球是方的轉換到相信地球是圓的，婦女為什麼不能夠把女性由配角的地位提升到主角的地位，由奴隸的身份提升到主人的身份呢？只要婦女也具有創作的條件——智力與努力，假以機會，假以時日，她們一樣可以在人類的舞台上，熱熱鬧鬧的表演重要的角色，轟轟烈烈的創造出史蹟來，貢獻於世。

況且，歷史是悠長的，人類的壽命是不斷的延續下去，在這無窮盡的「時間」的過程中，幾千年的歷史原不算什麼一回事。等到千年過完了，萬年也過完了，到了億兆年的時候，回首一看，這四五千年豈非短促的一剎那而已？假如婦女的新世紀是從現在開始的話，演進到億兆年的時候，人們讀到我們現有的一段歷史只會下一個評語，說：「那一個時代的文明是由男子單獨創造的，真是可惜，竟埋沒了人類一半的能力。」便輕輕的略過了，再也不會感到男權時代的重要，更不會覺得男女共同創造文明是一件新奇的要爭辯的一個問題。也就好像我們現在對於哥倫布以前的人相信地球是方的一樣。我們只覺得從前的人笨，可笑，說一句：「他們竟相信地球是方的」道破了他們的錯誤，便了結了那個「地球是方的」時代了。誰還去辯論地球是方的是圓的呢？所以相信地球是方的時代是有限期的，是短促的，是失了意義的，而相信地球是圓的時代是無限期的，是悠長的，是有意義的。同樣，男子單獨創造文明的歷史是有限期的，是短促的，是會失去意義的，而男女合力共同創造文明的歷史却是無限期的，悠長的，是有意義的。惟有用這種眼光去看歷史，才不致為過去的歷史所愚弄，所

障礙。也惟有持着這個觀點，婦女才不爲往事所嚇退，才有勇氣，有把握，去創造新的史實。

另外有些人恰和反對婦女運動者成一對照。這班人大概是因爲太熱心於婦女運動吧，未免過於誇張婦女才能，過於估量婦女的成績，而且往往要掩飾婦女不如男子的地方，強詞曲辯，硬說婦女樣樣都行。誰說女子不行呢？女子中有武則天，有李清照，有居禮夫人呀！好像婦女有了這幾個代表便得到無限的光榮，婦女運動就絕對不成問題的。她們忘記了這幾位特出的女子不過是汪洋中的點滴，女子中有一個武則天，一個李清照，一個居禮夫人，男子中却有千百個武則天，千百個李清照，千百個居禮夫人，在人名辭典中一翻，事實昭然。何苦強辯？過去的歷史明明是男子的成績，女子原來甚少貢獻。那幾位特出的女傑，只可證明「婦女亦可有爲」而已，絕對不能代表全部女子能力與成績。而有些人偏要把她們掛在甚邊，當作「婦女樣樣都行」的幌子，就好像中國人過於誇張中國的偉大一樣可笑，一樣不忠實。記得有一次，一位中國青年學生到美國去，在一個集會上，大發議論，說：「人人都服膺美國物質文明，但其實又有什麼了不得？他們有的，我們都有。來去還不是飛機，汽車，輪船，高樓大廈？我在中國也一樣的坐飛機，坐汽車，輪船，我家住的洋房也并不比這所房子矮。我們上海的南京路比他們的街道還熱鬧得多！我們中國那一樣不如他們西洋人呀！比他們還要強呢。」這一段話的毛病，就是心理學之所謂「自慚病」——inferiority complex。這種毛病很普通，尤其是在被壓迫的弱小人羣，更是流行。被帝國主義壓迫了百餘年的中國很容易犯這個毛病，不肯承認自己的落後，聽見誰說一句不恭維的話或暴露中國半點黑暗，就動氣，就不高興。受男子壓迫了幾千年的女子也不免犯了這毛病，尤其是過分熱心於婦女運動者。她們不肯承認女子不如人，聽見誰說：「女

人不行，就生氣，就受不了。所以處處掩飾，處處誇張，以慰內心的慌亂。

這種自慚是要不得的。犯了這種毛病的人，很容易流於小器，窄量，專好誇張，強詞曲辯，言過其實，人求浮淺的精神滿足，不追尋高超的目的，不從事徹底的解決，說出話來，是膚淺的，難以逼人佩服。有尊嚴有志氣的人，絕不掩飾，也絕不誇張，現在自己不如人的時候，只有坦白自認其短，發憤努力，以求發達到最高目標。婦女若要保持婦女身份的尊嚴，立志參加文明的創造，必須虛心的，誠懇的承認過去的中實和現在的事實，婦女的成績既然不如男子，就應承認不如，不必曲辯。相偕居里夫人當初研究鐳的時候也不會強調張揚女子的能力的。她只靠了一片創造的熱誠，孜孜不息的恆心，便成功了偉大發明。今日婦女要創造新的史實，最好少吶喊，多工作。我們不必到歷史上頭去找例證。我們的歷史在將來，我們的貢獻也在將來，我沒有證據，也不須要證據，要證據的話，證據在我們的信仰裏，在我們的志向和奮鬥裏。等到工作完成，成績拿出來的时候，那便是婦女的新史實，那便是婦女能力的證據。

下

創造新的史實是一件艱巨的工作，而且是極悠長，極渺茫的事業。我們這一代做開荒打地基工夫的婦女更處處碰見困難與打擊。或許我們奮鬥了一生也不見得有什麼造就，這輩子也看不見女同胞建立什麼豐功偉業。可是我們不要失望，不要灰心，堅志。我們要記得將來的歷史是無窮盡，這一代做不成，下一代可以繼續完成，下一代做不成，再下一代。歷史絕非一代或幾代的人所造成的，而是積

聚數十數百年的努力造成的。只要我們覺得婦女對於世界的文明應當貢獻，相信婦女的能力可以創造新的史實，只要我們肯決心，肯鬥爭，有毅力，有恆心，日新月異，婦女的成績慢慢的會表現出來。明乎此，我們便不致過於奢望，焦急，苛求，計算目前的成就。我們纔能夠容忍，纔能夠平靜的工作，纔有胆量，有勇氣，去應付當前的困難。

當前的困難實在太多了。荊棘，危牆，巨浪，觸目皆是。我並非故意誇大婦女的困難來恫嚇婦女，誠以現在的婦女要開闢一新紀元，創造新的史實，非深切了解種種困難，一一戰勝了不可。我們現在就好像天路歷程書上所寫的基督徒一樣，要走過泥濘的路，要經過獅子口，死人坑，要上巖難山，最後纔登美麗平康的彼岸。

婦女當前第一度難關是環境的困難。過去的社會是男子的社會，一切風俗習慣所造成的環境全為適應男子，世界一切權利盡由男子去享受。而他們盡情的享受又大半是取自婦女的損失。幾千年來，他們一向有婦女做他們的奴婢，做他們的玩物，做他們的管家婆，做他們孩子的保姆，侍候他們，安慰他們，給他熱情取樂，替他們延宗續嗣，多麼舒服，多麼適意？現在婦女一旦獨立，要和他們平等，做一個正式的人，也要像他們一樣創造事業了，怎叫他們不吃驚害怕？婦女到社會去跟他們爭權利爭職位還不打緊，只是從此婦女不再做他們的附庸了，這種損失可真大喇！叫他們怎肯放手，讓女子自由自適呢？所以他們便有意識的或潛意識的處處阻止婦女前進，製造種種恐怖空氣，種種困難環境，叫女子望而生畏退縮不前，務要婦女守在家庭，受他們的指揮。而且，男子獨霸社會，稱雄慣了。起見要有一班女子跑來，也要得到地盤，也要創造，也要立功建業，他們自然看不慣，自然就會用

懷疑的眼光，歧視的態度去觀察她們；看見有幾個能力稍差，有幾個未免疏懶，又有幾個裝飾過分點兒，便馬上斷定婦女不成器，婦女是花瓶，是妖孽，趕快叫她們回到廚房去，借故拒用女職員。其實男子中豈沒有能力低劣的，性情疏懶的？豈沒有專憑巧言令色去謀升官發財的？這種男子又豈比所謂花瓶妖孽的女子少？為什麼就不把所有的男子一概論盡，叫他們做「走狗」，做「寄生蟲」而趕快把他們充實到什麼地方去？原因是這個世界向來是男子的世界，婦女一旦參加進去便是陌生奇異的外人。你的一舉一動是代表全部婦女，你一有不是，便是全部的婦女不是，你是個花瓶，所有的婦女也全是花瓶。這就好像華僑到外國一樣，比如說族美的華僑吧。他們多數是開洗衣館和雜碎館的。美國民衆所得印象便是所有的中國人都是洗衣的和炒雜碎的。這種現象很是自然。少數的一羣新到一個固有的環境往往免遭遇這種痛苦。以一部份來決定全部當然是錯誤的，但也是人之常情。所以我們也不必生氣，不必怨罵。在男性的世界裏婦女所遭逢的不公道待遇，所受的冤鬱實在太多了，並不是生氣怨罵所能剷除得了的。我們必須大量，必須容忍着，噙着眼淚咽着忿怒，平心靜氣，慢慢把惡劣的環境戰勝了，建造起婦女的新現實來。

第二、婦女的困難是事實的困難，婦女有爲母的天職，有育兒的責任。所以婦女要到社會去參加創造文明，兒童問題確是極大困難。有人便把這個困難認爲婦女不應當參與社會事業的理由。談極生學者更發愁恐慌，生怕婦女因為要創造事業的緣故就會把兒童糟壞了，而致人類逐漸墮落。他們於是提出許多理論，以大義勸責婦女要爲人類犧牲。他們的態度很誠懇，他們也許是真心感到母性是最最高最神聖的價值。但是他們的方法有點行不通了。他們忘記了婦女已經覺悟，已經解放，事實上已經開

始參加社會的事業了，叫她們停止不前，待在家裏專門看管孩子，似乎有點不可能了吧。而且婆媳媽的用說教的口吻，說母性神聖，叫婦女犧牲，在這個時代再也不會發生效力了。母性神聖，父性豈不也是一樣神聖嗎？男子盡了神聖的「父性」責任以外，還發展他的「個性」，為什麼婦女就該專門盡「母性」的責任，而犧牲了她們的「個性」的發展呢？此後養生學者應當從一方面去解決兒童問題，在婦女能夠盡了母性而仍可發展個性的原則下去研究養生的方法。

兒童的問題雖然是婦女極大的困難，但絕不應該它阻礙婦女的事業。我們不要退縮，而要設法把問題解決，把困難戰勝。至於問題應該怎樣解決呢？這不是本文預備答覆的，惟有待社會學家獻出辦法來，成全婦女雙重的職責。西諺有云：Where there's the will there's the way「有其志，必有其道。」解決兒童問題之道必定有的，但絕對不是開倒車的辦法。近來許多人提倡兒童公育，許多地方設立托兒所。這種方法的利弊雖然一時還未可論定，但跟着這個方向去改進，想必能創設出一個解決兒童問題的良法。

第三、婦女最大的困難，最大的障礙是在婦女本身。那就是婦女的心理習慣與劣根性，換言之，即不健全的人生觀。婦女受了幾千年惡劣環境所支配，在過去，根本談不上什麼人生觀，現在雖說是解放了，也還是像放裏腳一樣，矯扭不正。長期的教條風俗習慣的餘毒根深蒂固的種入她們的心裏血裏，釀成一種自卑自賤的奴性，與貪安逸，好依賴的惰性，幾乎等於天性了。自卑自賤的心理；在婚姻上表現得最清楚。「女攀高門」，是歷來女家擇婿的傾向。到了現在，此風仍未改變。小學生辦中學，中學生辦大學生，大學生辦留學生，說來似乎很滑稽，但一般是事實。在女子的心理，總覺得

自己應該不如丈夫才好，故覺嫁得乘龍婿爲榮，下嫁一個無名小卒爲辱。由這種邏輯所造成的婚姻自然是男優女劣，男高女低，自然也是夫唱婦隨，還是男女不平等。這倒是不一定是丈夫壓迫妻子，乃是強者支配弱者吧了。能力較低的人受能力較高的人所支配，幫助他成就事業，本來是應該的。一個能力較低的女子和一個能力較高的男子結婚，她就在他的指揮下生活，以他的事業爲重，以輔助他成功爲目的，也沒有什麼不對。但是，每一個女子都要找一個能力比她強的男子做配偶，則每個女子都站在低能的地位，受男子的支配，那麼就成爲一個不正當的現象，使女子不能獨立自主，更沒有出頭的機會。這現象是現在極普遍的現象，一般人都覺得是很對的。而事實上這就是婦女前進，婦女發展才能的大障礙。往往看見一個職業婦女，在她的崗位上做得很好，很有成就的希望。忽然，因爲丈夫要到別一個地方去發展他的事業，她便放下自己的事不幹了，跟着丈夫走。至於到了那個新的地方是否也有機會讓她去發展她自己的事業呢？那倒不問了。原因是因爲丈夫的能力較強，他的事業比較重要，他將來的貢獻也會偉大得多，只好犧牲了自己較低能力所專幹的事業，去成全他的事業。一個女子如是，兩個女子如是，個個女子都如是，叫女子的才能如何能發展，叫女子的事業如何能建造起來！

假如女子的心理能夠改變了，（當然也要靠社會的輿論）擇配不一定求能力比自己強的，也能學男子一樣不大在乎對方的能力的高低，那麼有能力有天才的女子也大可以支配她的丈夫，而能力較低的男子，也可以輔助他的妻子成就事業。我在這裏並不是提倡重女輕男，更不是說將來女子一定要支配男子，不過是說，能力高的丈夫可以讓太太輔助他成功，能力高的妻子也儘可以讓丈夫來輔助她成功。將來的社會誰當主誰當副，是全以人的能力爲定，而非以性別而定，但要達到那一個理想的境地。

，女子首先要剷除自卑自賤的奴性心理。

說到貪安逸，慣依賴的惰性，原也不是婦女獨佔。普通人的天性大都是好逸惡勞，得過且過的多。其能奮鬥自強者大都因受環境的逼迫，受生活的驅使。至謂樂於工作，純爲奮鬥而奮鬥的人畢竟很少。一般男子因爲必須要努力奮鬥，才能生活，必須在某一部門有所造就才能夠得到名譽地位，所以他肯拚命努力自強，以博取生活與名位。婦女則不然。她們的生活，按一時的慣例，是應該男子去替她負責的。她原不必去爲經濟問題操心。若真的要輪到她操心生活的問題，那便是一件認爲倒楣的事。至於她的地位，女子自己是不會有地位的，縱得一個地位高的丈夫，她的地位便高，嫁得地位低的丈夫，她的地位便低。故女子所得地位是和男子所得的地位，性質完全兩樣。男子的地位多是自己創造的，而女子的地位則受賜於丈夫。男子因爲地位是要自創的，故努力，故奮鬥，故能成大功立大業。女子因爲地位是仰給於夫子，故只求「爲悅己者容」，只知計算如何維繫丈夫的愛情，以保存自己的地位。她們幾千年奴服在男子的庇蔭下，已成習慣，一旦要她們創造事業，口頭說說很容易，但潛意識地她們未免害怕，不由的就畏難苟安，寧願做奴隸，做玩物，做寄生蟲，不恥依賴男子，求其寵愛保護。從前的女子，希圖嫁得一個乘龍快婿，受其庇護，終身享受。今日的女子也還大多數是以婚姻爲人生最大最後的目的。甚至有些女子跑到大學去讀書，爲的是找到一個學問比較高深的丈夫。她們進學校，並不是爲求知學求做人做事的方法，她們只想博得一張文憑，作爲裝璜的裝飾。一旦目的達到了，便和學問道別，和野心永訣。創造事業，貢獻成績，建立史實，讓丈夫去吧。自己不如在家裏當太太，享享清福，只要能維繫丈夫的愛情，婚姻不發生事故，便是美滿的人生。何苦還千辛